

# 第二代地主索回校地

# 育強華小敗訴須清空

(亞羅士打11日訊) 微型華小因地主向高庭申請庭令，要索回校地和賠償，經過9個多月審理，校方今日被判敗訴，法官諭令接獲庭令後，必須在3個月內“清空”！

吉打南部司南馬育強華小是擁有60年校史的微型華小，校方董事部堅決力保校地，在高庭給的1個月期限內，準備上訴到布城上訴庭。

這也是國內首宗華小校地，因未妥善處理地契過戶手續，導致老地主的第二代其中一人，向董事部索回校地並要求賠償的風波，鬧上法庭。

## 允1個月期限上訴

起訴人是方姓地主，答辯人是育強華小董事部。

校方代表律師蔡通易州議員和叶琳芝今日在第3高庭外，向記者披露，高庭法官阿布峇卡在內庭宣判校方敗訴，接到庭令須在3個月內清空校地，並允許在1個月期限內提出上訴。

叶琳芝說，高庭批准地主申請索回校地，一旦接獲庭令須在3個月內交出學校，包括拆除校舍建築物。

她補充，校方決定上訴，並申請暫緩清空校地的庭令。

“入票上訴庭後，校方才取得法庭一份判詞，以掌握敗訴理由。”

叶琳芝說，基於這涉及公眾利益，校方在這起官司案沒被要求付堂費。

去年6月24日，育強華小董事部接獲高庭的通知書，地主向高庭申請庭令，以索回校地及賠償，過後正式入票高庭。

育強華小在1957年創校，當時華裔老地主答應將占地約3畝

的校地，獻給學校。豈料，老地主的第二代其中一人，却堅持要收回校地。

校方早在七、八年前，要求地主進行地

契轉讓手續，但多次遭對方拒絕。

育強華小目前擁有約40名學生和12名教職員，在高峰期擁有逾300名學生。



生。司南馬育強華小是微型華小，約有44名學

## 或掀起骨牌效應

育強華小董事部法律顧問蔡通易州議員說，育強華小地主申請庭令索回校地，高庭周二批准地主申請，這屬“罕見”官司，對國內華小或起了骨牌效應，因牽涉華小校地擁有權事宜。

他促請華小董事部關注此事，尤其要厘清校地主權。

“校地的地主因要發展校地或某些原因，導致當初捐獻

給學校的地段原意出現變數，這對華小非常危險。

蔡通易說，類似官司在淡米爾小學有發生，華小則屬“罕見”。

周二早上，育強華小董事長吳志剛、副總務余文仕、吉打董聯會副主席黃吉和、家協主席梁寶成、校友陳國花、董事部贊助人陳瑛瑤、陳木泉、校友吳廣成、董事部理事陳岁平等，皆出席高庭的內庭審理。

## 育強華小逾56名師生，何去何從？

司南馬育強華小位於吉打和霹靂邊境，如果學校校地給回地主，現有44名學生或跨州到霹靂的志成華小就讀，路程約1公里。

或者，學生必須到距離吉打司南馬10公里路程的西嶺華小就讀。

## 56師生何去何從

家協主席梁寶成受詢時說，距離育強華小的學校有二所，即霹靂司南馬志成華小和西嶺華小。

他補充，隨著校方敗訴，家長難免會擔心孩子日後上學情況，目前唯一途徑是上訴。



育強華小老校友陳岁平(左)、吳廣成(右起)及余文仕，大清早從司南馬趕到亞羅士打，聽到校方敗訴，指絕不妥協，否則对不起祖先。



白紙黑字最妥當

司南馬育強華小因為沒有妥善地契過戶手續，在老地主後人收回土地及要求賠償訴訟中，力保校地不果，被令在3個月內“清空”，警惕國內華小，正視校地過戶手續問題，以保障前人捐獻的校地自主權，不會被動搖。

國內華小大多數是華社先輩胼手胝足，通過租地、買地或熱心人士捐獻土地的方式發展起來；數十年前的地主捐地時，可能沒有提供正式的文件，導致土地擁有權過戶的手續沒有妥善，或捐獻土地的熱心人士已逝世，校方又連絡不上地主的後代，以致無法順利過戶。

## 影響學校運作

校地自主權問題，困擾不少華小，一些華小除了面對捐獻者後人收回土地，影響學校運作及干預行政的困境，一些校地註冊在私人或私人公司名下，沒有轉名到董事部，也是華小的另一個隱憂。

數年前的吉隆坡精武華小被指占用政府土地，引起校地爭議，也抖出數十年懸而未決的校地危機問題；由於受到歷史背景等因素影響，國內不少校地擁有權不明朗，挑起了慮慮，包括建在私人土地的華小，可能會因為過戶手續未妥善，隨時面對收回土地而被迫遷校的窘境。

## 避免被迫遷校

雖然校方可以在地主或土地捐獻者後人索回土地時，通過法律途徑捍衛校地自主權，但是，校地主權訴訟可能耗時，而且需要支付律師費，這對華小而言，是一個無形的負擔。

華小的土地，不論是捐獻的或借用土地，都必須白紙黑字辦手續，以免日後捐地者的後人，為了土地發展與商業價值而收回土地時，入票法庭索回土地，甚至要求校方賠償損失，華小董事部到時如何保衛那一片用了多年的校地？

## 老校友痛心喊不妥協

育強華小3個歲數加起來，總共是222歲的老校友，很痛心要交出校地，並指絕不妥協，否則对不起祖先。

陳岁平(65歲)、余文仕(76歲)、吳廣成(81歲)在吉打司南馬家鄉，見證育強華小走過的风雨路，對這所學校有深厚感情，緬懷校內一草一木。

吳廣成說，他從年輕到老，見過育強華小從舊校地搬到新校地，在國家獨立日那年，還參與籌款興建新校舍，校內一磚一瓦都是大家，甚至先賢的血汗築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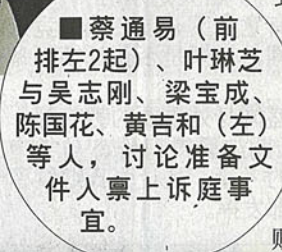
他感到心痛，並指交出校地，就对不起祖先。

陳岁平和余文仕也有同感，並遺憾老遠到亞羅士打高庭聆聽審判結果，却是學校敗訴，非常傷心和心痛。

余文仕說，當初校地只值300令吉，如今地價高漲，却上演官司案。

育強華小董事長吳志剛說，董事部決定要上訴，一定要讓村里的孩子有地方求學，及捍衛華教。

但他坦言，他暫時不清楚這起訴訟的敗訴原因。



蔡通易(前排左2起)、叶琳芝與吳志剛、梁寶成、陳國花、黃吉和(左)等人，討論準備文件入票上訴庭事宜。

## 校地4度易主未辦妥轉戶

育強華小建於1923年，由店屋充當校舍，首任校地捐獻者為已故伍文揚，過後校地4度易主，手續仍未妥善。

在1929年，學校成立董事會；1933年興建新校舍，學生達百名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新校舍嚴重被摧毀，在地方居民合作下，於1957年重建，學



生一度突破超過200名。

現任地主的父親依據口頭承諾，贈送約3畝校地給育強華小，但目前地契上却没有

過戶。地契上有3名屬於姐妹關係的地主，結果其中一人把問題帶上高庭，要求索回校地及要求董事部賠償。

## 華小宜速辦好土地擁有權

吉州董聯會吉北區副主席黃吉和形容育強華小敗訴，是黑暗的一天。

“如今，不是政府關閉華小，而是地主摧毀華小，國內各華小董事會必須從速轉換校地擁有權事宜。

他藉此呼籲各校董事部，以育強華小的經歷為警惕，盡快處理好有關手續。

黃吉和呼籲華社團結一致，不要各掃門前雪。

他說，吉打州至少30所政府資助華小的校地，仍在私人名義上。

董聯會曾經多次呼籲各校董事部，要認真看待和盡快處理好校地問題，讓華小永續發展。